

# 「滑稽英雄」的塑造及演變 — — 以明清家將小說為考察範圍

張清發\*

## 摘要

明代中葉以來，滑稽角色幾乎是通俗小說中的必備人物。若回歸小說的文本來檢視這批類型人物，則有兩點值得注意：首先，就小說本身的敘事來看，他們慣常被塑造成爲正義的代表，其形象頗能引起讀者的共鳴。其次，就小說發展的演變來看，塑造出這批類型人物的小說，幾乎都集中於「明清家將小說」。因此，本文以「明清家將小說」爲考察「滑稽英雄」的範圍。考察的重點在於滑稽英雄彰顯出怎樣的時代需求？其和主要英雄的構成怎樣的關係？其對小說的主題意涵有何助益？由於目前學界對這批類型人物的研究，幾乎都是以其共同的類型特色爲論述焦點，對於其間發展演變的關係則少見論及。因此，本文先以作品分期爲界，再逐一就代表人物論之，最後再依考察的重點做出總結。

關鍵字：滑稽英雄、家將小說、類型人物、小說、英雄

---

\* 張清發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專任助理教授。



# 「滑稽英雄」的塑造及演變 — — 以明清家將小說為考察範圍

## 一、前言

明代中葉以來，滑稽角色幾乎是通俗小說中的必備人物。從張飛、李逵、焦贊、牛皋、程咬金，一直到焦廷貴，其形象足以構成一種獨特的類型人物。目前學界對這批類型人物的稱呼多樣化，諸如：「滑稽英雄」<sup>1</sup>、「戰爭小說中的丑角」<sup>2</sup>、「李逵類型人物」<sup>3</sup>、「傳奇喜劇英雄」<sup>4</sup>、「莽漢」<sup>5</sup>…等。儘管名稱不同，但研究者大都肯定這類人物在滑稽的表象底下，應有其更為深刻的塑造意涵，特別是「在插科打諢中，往往能指出事實的真相或人性上的缺失或隱而不顯的部分」<sup>6</sup>。

若回歸小說的文本來檢視這批類型人物，則有兩點值得注意：

首先，就小說本身的敘事來看，可知這類滑稽角色在小說中的作用，並非僅是笑鬧或諷諭而已。他們慣常被塑造成正義的代表，其形象頗能引起讀者的共鳴。同時，由於這類滑稽角色落實到小說的敘事之中，常常和「主要英雄」構成性格上的互補作用，如楊六郎／焦贊、岳飛／牛皋、狄青／焦仁貴等。加上他們也是英雄團隊中的重要成員，足以成為英雄的一種類型，故本文稱之為「滑稽英雄」。

其次，就小說發展的演變來看，塑造出這批類型人物的小說範圍，除了較早的《三國演義》（張飛）、《水滸傳》（李逵）外，幾乎都集中於「明清家將小說」<sup>7</sup>。由於家將

<sup>1</sup> 如夏志清，〈戰爭小說初論〉《愛情・社會・小說》（台北：純文學出版社 1981.12），頁 123。

<sup>2</sup> 如張火慶，〈以岳傳中的牛皋為例—論戰爭小說中的丑角〉《中國小說史論叢》（台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84.6），頁 253~286。

<sup>3</sup> 如蘇義穰，《傳統小說中李逵類型人物研究》（台北：政治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，1988）。

<sup>4</sup> 如羅書華的三篇系列論述：〈中國傳奇喜劇英雄考辨〉《明清小說研究》（1997 第 3 期），頁 110~117；〈喜劇審美中的崇高—中國傳奇喜劇英雄研究〉《社會科學戰線》（1998 第 1 期），頁 109~117；〈中國傳奇喜劇英雄發生的文化機制〉《海南大學學報・社科版》（1998.3），頁 69~73。

<sup>5</sup> 如燕世超，〈論明清英雄傳奇小說中的莽漢形象〉《山東社會科學》（2002 第 2 期），頁 112~115。

<sup>6</sup> 蘇義穰，《傳統小說中李逵類型人物研究》，頁 8。

<sup>7</sup> 明清之間有許多描寫家將英雄的小說，如薛家將、羅家將、楊家將、岳家將、呼家將、狄家將



小說是一批有續書衍化關係的系列小說，因此其所塑造的滑稽英雄，除了擁有共同的類型特色外，更有其發展演變的跡象可尋。由於目前學界對這批類型人物的研究，幾乎都是以其共同的類型特色為論述焦點，對於其間發展演變的關係則少見論及。因此，從小說發展演變的觀點來檢視滑稽英雄，應是一個值得開發的研究角度。

基於以上的探討，本文以「明清家將小說」為考察「滑稽英雄」的範圍，並具體釐清考察的對象、重點和方式如下：

考察的對象：《楊家府世代忠勇演義志傳》（簡稱《楊家府演義》）和《北宋志傳》中的孟良、焦贊；《說岳全傳》中的牛皋；《說唐演義後傳》（簡稱《說唐後傳》）、《異說後唐傳三集薛丁山征西樊梨花全傳》（簡稱《說唐三傳》）、《異說反唐全傳》（簡稱《反唐演義》）中的程咬金和尉遲恭、竇一虎和秦漢；《五虎平西前傳》（簡稱《五虎平西》）、《萬花樓演義》（簡稱《萬花樓》）中的焦廷貴。此外，《說唐後傳》的周青、《粉妝樓》的胡奎，雖然他們在小說中分量比不上前述眾人，但透過「周青怒鎖先鋒將」、「胡奎賣頭」等精彩情節的描述，使他們同樣也具有「滑稽英雄」的某些特色，故一併論之。<sup>8</sup>

考察的重點：明清家將小說之所以塑造出這批類型人物，其所要彰顯的時代社會之需求為何？若再回歸小說文本來看，則滑稽英雄在小說中發揮怎樣的作用？此就敘事表層而言，要探討的是滑稽英雄和主要英雄的構成關係為何？就敘事深層而言，要探討的是滑稽英雄對小說主題、文化意涵的助益為何？

考察的方式：由於受到家將小說不同時期風格的影響，使得「前期、中期、後期」<sup>9</sup>之作品中的「滑稽英雄」，在人物風格的塑造上展現出明顯的演變發展。因此本文探討「滑稽英雄」的塑造，即先以作品分期為界，再逐一就代表人物論之，最後再依考察的重點做出總結。

等，稱之為「明清家將小說」。這類小說是以「一家一姓為中心的英雄傳奇，所謂『某家將』者是也。」參見黃清泉，《明清小說的藝術世界》（台北：洪葉文化出版社，1995.5），頁205；徐君慧，〈老子英雄兒好漢〉《中國古典小說漫話》（四川：巴蜀書社，1988.3），頁208。

<sup>8</sup> 本文引用明清家將小說的文本，皆為《古本小說集成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0）所收錄的版本，為免贅述，爾後行文不再一一註明。

<sup>9</sup> 依家將小說刊刻的先後加以分期：前期作品指的是刊刻於明代嘉靖、萬曆年間的《楊家府演義》、《北宋志傳》和清初的《說岳全傳》；中期作品指的是刊刻於清代康熙和乾隆初期的《說唐後傳》、《說唐三傳》、《反唐演義》；後期作品指的是刊刻於乾隆後期至清末的《五虎平西》、《萬花樓》、《粉妝樓》。



## 二、前期家將小說中的滑稽英雄

前期家將小說中的「滑稽英雄」指的是楊家將小說中的孟良、焦贊，和《說岳全傳》中的牛皋。以下分論之：

### (一) 孟良

在《楊家府演義》中，孟良是佳山寨附近的「草頭王」，「力大如山，無人敢敵」。楊六郎要他歸順朝廷、抗遼立功。他卻反責說：「汝父子投降於宋，不得正命而死，手足異處若禽獸然，有甚好處？」再三申言「我以居職享祿為辱」，占山為王「何等尊貴」。只是六郎對他三擒三放、以禮相待，使其感於恩義，決定「傾心以事將軍」，並且企圖說服焦贊同助楊六郎「忠勤報主」。(第十三則)

然而，孟良「忠義」的對象是楊六郎而非宋廷。故當宋真宗將楊六郎發配汝州、下旨處死時，孟良即倡議：「今本官遇禍，我等守此無益，不如各散去吧！」遂與岳勝等「反上太行山」又開始從事打家劫舍的勾當。(第二十則)可是當楊六郎再度出現時，他「慌忙拜倒」，立即招來岳勝同去「興兵救駕」。(第二十二則)

小說還塑造孟良機智詐譖、善於應變的性格。如孟良聽楊六郎慨歎令公骸骨猶被番邦收禁時，自思「蒙三次不殺之恩，而今日所在無一人敢承其志。不如乘今夜悄悄偷出營寨，密往胡原谷，取骸骨而歸。」(第十四則)他假稱餵馬僕役混入幽州城，而在冒充漁父獻魚時，聽聞遼國奪得西涼進貢宋朝的「驃驥驥」。於是，他在取得令公骸骨後，遂又臨時起意盜馬回三關。(第十五則)

再如宋軍遭困，孟良上五台山求救須突破封鎖，於是他先襲殺巡夜遼兵，再假扮之，還一路搖鈴高叫：「牢牢把握，莫教走了楊郡馬！牢牢守衛，莫教走了宋蠻狗！」從而安然過嶺。而後，楊五郎告知助戰須有戰馬，孟良向八王借馬不成，就火燒王府趁亂竊走「千里風」。當八王騎著更快的「萬里雲」追來時，他就把「千里風」推入泥潭，再趁八王下馬探察時趁機騎走「萬里雲」。(第十六則)到木閣寨求取降龍木時，孟良敵不過木桂英，為求脫身只好留下金盞，而後再用計盜降龍木、燒木閣寨，成為木桂英投宋的推手。(第二十九則)如此，皆可見孟良在莽躁之餘，又能善用機智的性格。

因為孟良機智又有膽略，故許多艱難任務交辦於他，都能轉危為安。如破天門陣期間，孟良又受命往遼國：一會楊四郎謀求蕭后頭髮；二盜白奇驥與楊宗保破陣；三壞御苑井水以破青龍陣等。(第二十七則)「計殺謝留」一段則表現的最為精彩：當八王領著



十大朝臣前往九龍飛虎谷受降時，遼將仿設鴻門會，命謝留舞劍欲取宋臣性命。這時孟良挺身學做樊噲，揚言要與謝留對舞，遼將見其英勇，就改成比賽射箭。孟良慨然先作活靶，謝留連發三箭皆為他咬住、撥開。換孟良射箭時，他先故意射歪使謝留輕忽防備，第二箭則「照咽喉一射，謝留應弦氣絕」。(第三十五則)

此外，孟良能言善辯的形象則見於兩次求援。第一次，楊五郎以「出家之人，誓戒殺生」為由不肯出戰。孟良即以佛家常理辨曰：「乞師父以慈悲為本，此行救活眾軍，陰功浩大，勝念千聲佛也。」終使楊五郎無法推辭，下山助楊家將破天門陣。(第十六則)第二次，楊五郎見孟良「番人裝束」又來求請時，猛聲怒責：「孟良，孟良，我說你是我的冤家對頭，苦苦常來擾纏。」孟良卻不慌不忙的說：「小將亦沒奈何，...倘若不去，北番盡將八王眾官殺了，師父之心能脫然無餘恨乎？」楊五郎只得再度下山解救十大臣。(第三十六則)

## (二) 焦贊

小說寫焦贊正式出場前，先敘孟良對楊六郎說：芭蕉山「內聚強人數百，為首者姓焦名贊，生得面若丹朱，眼似銅鈴，兩鬚突出，有萬夫之當之勇。此人性好食人，極其兇惡。將軍即領部眾同去，猶不能招之而來。」其後，寫孟良憑兄弟之情勸焦贊歸順楊六郎，結果焦贊喊道：「我認得你，手中鐵錘卻不認得汝！」孟良見他凶狠，不敢交戰，只得用計燒其山寨，再由楊六郎將其先擒後放。焦贊感於：「天下有這一般好人。若我拿得人來，只一刀，肯相釋放？」於是甘心順服楊六郎。<sup>10</sup>如此，焦贊的形象、性格皆已定型。

作者塑造焦贊不同於孟良的特點，主要在其快人快語、豪邁不羈。如焦贊夜殺金吾全家後，恐連累街坊，就在壁上留詩，展現好漢做事好漢當的性格。<sup>11</sup>當禁軍來拘拿時，焦贊持刀拒捕，喊道：「殺人是我本等的事，這一生也不知殺了多少，希罕砍這一十三口而已。我今把這些狗奴殺了，待與將軍回轉佳山寨，看有甚人來奈的何！」待

<sup>10</sup> 《北宋志傳》寫焦贊之所以情願歸順，主要是因楊六郎現出自虎原形，當時楊六郎還是焦贊的手下敗將。(第二十三回)而《楊家府演義》為了維持楊六郎的英雄形象，不採用此段星宿傳說，並且寫楊六郎對焦贊先擒後放，焦贊遂變成楊六郎的手下敗將。(第十三則)

<sup>11</sup> 《北宋志傳》中的詩句是「天上有六丁六甲，地下有金神七煞。若問殺者是誰？來尋焦七焦八。」(第二十八回)而《楊家府演義》則是：「四水星連家下流，二仙並立背峰頭。明明寫出真名姓，仔細參詳莫浪求。」(第十九則)而相比較，顯然《北宋志傳》所敘寫之詩較能符合焦贊的出身和魯莽性格。



楊六郎怒喝「今若不聽吾言，先斬汝首去獻」後，他才甘願受縛，可見其不受王法，卻只信服楊六郎的肝膽與義氣。

隨後兩人被判充軍，當楊六郎「不勝悲悼，歸辭令婆」時，焦贊卻忿忿不平的說：「今特來請將軍回三關寨，不必汝州去也。」並嗔怒真宗：「此等奸佞之徒，我為朝廷除之，且不感戴，反把我來充軍。然我所曉者，只是臨陣擒軍斬將而已，哪曉得做甚麼軍！」（第十九則）後來焦贊聽說楊六郎被殺，即逃軍落草，還設靈堂逼迫和尚為其超渡。當楊六郎復出來尋他時，他又驚又喜的抱住六郎說：「想必是焦贊超渡多次，今日顯出靈怪來矣。」（第二十一則）如此，皆可見焦贊魯莽、率真之性格。因此，在破天門陣之前，鍾道士說要先遣一個「粗心大膽者」進去巡視時，除了焦贊，沒有第二人選。（第二十九則）

焦贊嫉惡如仇、愛憎分明，在暴烈中更見剛直之氣的性格也極為明顯。如他隨楊六郎來尋孟良，當聞知孟良強搶民女時，就怒氣衝衝的說：「待我出去打折他一隻腿，看他還做得新郎否？」於是「幾步跳上廳去，一腳踢倒筵席」，厲聲罵曰：「不顧禮義之徒，緣何這等無恥。」（第二十二則）焦贊與孟良雖是結義兄弟，然當他看見孟良強搶民女時，仍忍不住要怒罵，可見其性格剛直。因此，當楊六郎遭困時，他「聲震如雷」急於相救；破白虎陣時，更是「砍殺番兵，猶如切瓜」。（第三十則）

此外，焦贊與孟良的關係也值得加以探討：小說塑造兩人「焦不離孟、孟不離焦」，其出身和性格大抵相同，只是焦贊較「魯莽」而孟良較「機智」。而兩人同生共死的關係，則見於潛入遼邦求髮和盜骨的情節。當孟良欲潛往遼邦取髮時，焦贊從後趕上，孟良罵道：「冤家，你來何幹？」焦贊就說：「因哥哥一個獨行，我心不安，特來陪伴。」孟良告以事關機密，然焦贊卻堅持：「只有哥哥機密，而我便洩露耶？死就便死，定要同去。」孟良只得讓他隨行。（第二十七則）孟良第二次潛往遼邦，是為了盜回令公骸骨。不想焦贊偷偷趕到，黑夜中遭到孟良誤殺。當孟良看清是焦贊時，不禁大嘆：「焦贊，焦贊，是我害汝性命。不須怨恨，我今相從汝於地下矣！」於是將令公骸骨托人送回，當場慷慨自刎。（第三十九則）。

### （三）牛皋

據《宋史》記載：牛皋隸岳飛軍後，斬王嵩、破李成、擒楊么，因功累遷高職。紹興十七年，由師中收編岳家軍後大會諸將，「皋遇毒亟歸」，乃語所親曰：「皋年六十



一，官至侍從，幸不啻足，所恨南北通和，不以馬革裹屍，顧死牖下耳。」<sup>12</sup> 牛皋被毒死，當時傳言是秦檜的陰謀。像這樣一個忠君愛國、鐵錚錚的英雄好漢，卻不幸冤死於奸臣之手。可見，牛皋之所以能隨著岳飛進入通俗文學中，最主要在於他有著和岳飛相同的「冤死悲情」，因此作家們企圖用傳奇手法，為他做辯冤的補償。<sup>13</sup>

《說岳全傳》寫牛皋一出場，就在亂草岡攔路打劫。透過岳飛所見，道出其形象：「面如黑漆，身軀長大。頭戴一頂鎗鐵盃，身上穿著一副鎗鐵鎖子連環甲，內襯一件皂羅袍，緊束著勒甲條。騎著一匹烏駒馬，手提兩條四楞鎗鐵鑑。」岳飛謊稱要多送錢財，牛皋因此放走一批客商。接著他和岳飛比武，見岳飛赤手空拳，也把自己的武器掛起，用拳頭對打。打輸岳飛，竟氣得拔出腰間寶劍要自刎。（第六回）作者透過這個喜劇性的場面，生動地勾勒出牛皋性格的特徵：單純、樸實、粗魯、磊落、高傲。

牛皋的性格主要是通過幾個典型的喜劇事件來顯現，如：牛皋武藝平常，卻敢打敢拚，常常逢凶化吉，遇禍得福。一次戰敗，牛皋自己回馬跑了十來里路，卻不見半個兵卒逃回。重趕回去，方知原來是他的隨從軍士們不亂陣腳，用亂箭射退了追兵，牛皋聽後大喜說：「妙啊！倘然我老爺下次弄了敗仗，你們照舊就是了。」果然以後每逢敗陣，他就邊退邊喊：「孩兒們，照舊！」（第三十回）透過這種滑稽戰術，可見其天真之性格。再如牛皋奉命救援藕塘關，總兵金節以為岳飛親臨，跪地迎接。原本牛皋的軍階見了總兵要叩頭，但牛皋卻反受金節的禮，還說「免叩頭」，金節「急得氣滿胸膛」。在大堂中，牛皋竟又坐在中間主位，還連喝數十碗酒。這時金兵來犯，牛皋出戰前還狂飲半罈酒，對陣時坐在馬上宛如醉死，番將正感糊塗時：

那曉得吃醉的人被風一吹，酒卻湧將上來，把口張開竟像靴統一樣。這一吐，直噴在番將面上。那番將用手在面上一抹。這牛皋吐了一陣酒，卻有些醒了，睜開兩眼，看見一個番將立在面前抹臉，就舉起鑑來，噠的一下，把番將的天靈蓋打碎，跌倒在地，腦漿迸出。（第三十二回）

<sup>12</sup> 見《宋史》卷三六八〈牛皋傳〉（台北：鼎文書局，1983.11），頁11466。

<sup>13</sup> 張火慶指出：歷史上的牛皋，其「生平除了勇謀膽識為後世景仰外，實已找不出其他令小說家感到興味的特徵了。或者說，他的功高而被害，這一層英雄悲劇性，與岳飛的『莫須有』罪名具有同樣的遺憾效果，遂使小說家企圖用傳奇的手法，為他們做辯冤的補償。」〈以岳傳中的牛皋為例—論戰爭小說中的丑角〉，頁258。



牛皋立即招呼宋軍衝入番營，殺得屍橫遍野。金節不得不驚嘆：「將軍真神人也！」遂作主將自己的妻妹嫁給牛皋。婚宴當天，牛皋誤以為是金節請他吃喜酒，在得知新郎竟是自己時，原本粗魯、高傲的牛皋，變得「一張臉嘴，脹得像豬肝一般」，驚慌失措之餘，往外就跑。

牛皋下戰書一段，則生動地表現出其膽略。牛皋請令願往金營下戰書，岳飛眾人皆不放心，特別提醒他「言語須要留意謹慎」，他則自信的說「大丈夫隨機應變」。到了金營，番兵問他為何打扮得文繡綉，牛皋就自誇：「能文能武，方是男子漢。」兀朮喝令他進來，牛皋怒其無禮，罵道：「這狗頭，『請』字不放一個。」故見了兀朮即要其下來見禮：

兀朮大怒道：「某家是金朝太子，又是昌平王，你見了某家也該下個全禮，怎麼反叫某家與你見禮？」牛皋道：「什麼昌平王！我也曾做過公道大王。我今上奉天子聖旨，下奉元帥將令，來到此處下書。古人云：上邦卿相，即是下國諸侯；上邦士子，乃是下國大夫。我乃堂堂天子使臣，禮該賓主相見，怎麼肯屈膝于你？我牛皋豈是貪生怕死之徒、畏箭避刀之輩？若怕殺，也不敢來了。」兀朮道：「這等說，倒是某家不是了。看你不岀，倒是個不怕死的好漢，某家就下來與你見禮。」（第三十八回）

牛皋見兀朮批了戰書，居然還說：「我是難得來的，也該請我一請！」於是就在金營吃得大醉後才返回宋營。這段情節，沒有誇張的敘述，完全是依兩人的性格來寫，突顯出牛皋粗中帶細、臨機應變的一面。

同其他滑稽英雄一樣，牛皋雖然粗魯莽撞，卻正氣耿耿，是非分明，對於昏君奸臣，始終保持著清醒的認識和強烈的反抗情緒。如岳飛槍挑小梁王後，張邦昌要斬岳飛，他就號召大家造反：「殺進城去，先把奸臣殺了，奪了汴京，岳大哥就做了皇帝，我們四個都做了大將軍，豈不是好？還要受他們的什麼鳥氣！」（第十三回）後果真聚眾太行，自號「公道大王」。牛皋更屢屢替岳飛出氣，如高宗偏安以致岳飛罷官，他就說：「我家元帥，立了多少大功，殺退金兵。那康王全無封賞，反將他黜退閒居，那些無功之人，反在朝中大俸大祿的快活，心中實在不平。」而後牛皋平定苗、劉叛變，高宗要賜封他時，他卻不屑的說：「你這個皇帝老兒！不聽我大哥之言，致有此禍！本不該來救你，因奉了哥哥之命，故此才來。」說完拒官即去，完全不給高宗面子（第四十七回）。



岳飛冤死後，牛皋興兵復仇，然因岳飛陰靈不許，使他深感無奈，大哭一場後跳江自盡（第六十三回）。然牛皋福大命大，尋死不成又回太行山落草。爾後，金兵再度南侵，宋廷欲招安他去抗金。當欽差命他「快排香案接旨」時，牛皋當下開罵：

接你娘的鳥旨！這個昏君，當初在牛頭山的時節，我同岳大哥如何救他，立下這許多的功勞，反聽了奸臣之言，將我岳大哥害了，又把他一門流往雲南。這昏君想是又要來害我們了！（第七十四回）

岳飛冤死使牛皋對高宗的不滿達到極點，更因此而看清政治的現實面。故當遣使說明高宗已死，新君已赦岳家時，牛皋冷冷的說：「大凡做了皇帝，盡是無情無義的。我牛皋不受皇帝的騙，不受招安。」如此憤激之語，可說全是衝著岳飛冤死而發。後來，欽差改用激將法，問他是否因為懼怕金兀朮才不敢接受招安，牛皋果然大怒：「放你娘的狗屁，我牛皋豈是怕兀朮的？就受招安，待我前去殺退了兀朮，再回太行山便是了。」（第七十四回）岳飛抗金是出自忠君愛國，牛皋抗金的動機卻相對顯得單純，他的心目中值得敬重的只有「岳大哥」而已。

回朝後，牛皋奉命審奸，他將參與冤害岳飛的奸臣盡皆斬首後，就帶領二代英雄上戰場。他們重新回到岳飛遺恨的地點朱仙鎮，與岳飛戰場上的死對頭金兀朮決戰。於是，作者安排牛皋騎在兀朮背上，「氣死兀朮，笑殺牛皋」<sup>14</sup>。滑稽英雄總算完成主要英雄未竟的事業，故書末引詩云：「因將武穆終身恨，一半牛皋奏大功。」（第八十回）如此敘寫實有為歷史補恨之意味。<sup>15</sup>

<sup>14</sup> 《說岳全傳》用漫話式的誇張敘寫這段精彩情節：（兀朮戰牛皋）不上三四合，兀朮左臂疼痛，只用右手舉斧砍來。牛皋一手接住斧柄，便撇了鑑，雙手來奪斧。只一扯，兀朮身體重，往前一沖，跌下馬來。牛皋也是一交跌下，恰恰跌在兀朮身上，跌了個頭搭尾。番兵正待上前來救，這裡宋軍接住亂殺。牛皋趁勢翻身，騎在兀朮背上，大笑道：「兀朮！你也有被俺擒住之日麼？」兀朮回轉頭來，看了牛皋，圓睜兩眼，大吼一聲：「氣死我也！」怒氣填胸，口中噴出鮮血不止而死。牛皋哈哈大笑，快活極了，一口氣不接，竟笑死於兀朮身上。這一回便叫做「虎騎龍背，氣死兀朮，笑殺牛皋」的故事。（第七十九回）

<sup>15</sup> 《宋史·牛皋傳》寫牛皋遺言曰：「所恨南北通和，不以馬革裹屍，願死牖下耳。」因此小說中安排牛皋在戰場上大笑而死，實有為英雄補恨之意。



### 三、中期家將小說中的滑稽英雄

中期家將小說的範圍主要是指《說唐後傳》、《說唐三傳》和《反唐演義》。這一系列說唐小說不但刊刻時間相近，內容也互相接續。以這三本小說中的人物來看，其中最足以代表「滑稽英雄」的人物非程咬金莫屬。然而，在較早出現的《薛仁貴征遼事略》、《大唐秦王詞話》，以及相關的元明雜劇中，作為「滑稽英雄」的代表，程咬金則顯然不及尉遲恭。<sup>16</sup>此演變過程，正如民間對程咬金性格的形容——「半路殺出程咬金」。

<sup>17</sup>不過，尉遲恭在以薛仁貴為主的故事中，確實也是一個重要的「滑稽英雄」。

此外，《說唐後傳》中的周青，透過其造型及「周青怒打先鋒將」的情節，可知作者也有意將他塑造成一個「滑稽英雄」，只是不夠全面化。而《說唐三傳》中的竇一虎和秦漢，則是英雄陣營中的一對活寶，或可看做是傳統「滑稽英雄」的變異，故一併論之。以下，即就周青、程咬金、尉遲恭、竇一虎和秦漢等依序論之：

#### (一) 周青

《說唐後傳》寫周青出場的形像是：「頭上紫包巾，穿一件烏緞馬衣，腰拴一條皮帶，大紅褲褲，腳踏烏靴。面如重棗，豹眼濃眉，獅子犬鼻，招風大耳。身長一丈，威風凜凜。...善用兩條鎗鐵鑑，有萬夫不當之勇。」(第十九回)如此形象幾乎是所有滑稽英雄的特徵。周青投軍後本為旗牌官，顧及兄弟義氣，自願降級同薛仁貴當火頭軍。隔天，一批新投軍的大喝火頭軍起來燒飯。周青就罵：「你們這班狗頭，這麼放肆，...我們叫火頭將軍，怎麼落了一字，叫起火頭軍來？」(第二十二回)眾人作勢要打，他伸手反推倒一群人。嚇得眾人拜火頭軍為師，反而燒飯給他們吃。周青的形象、個性由

<sup>16</sup> 元明雜劇中寫到程咬金的作品，如《程咬金斧劈老君堂》主角是李世民，故事重點在於真命天子必經的落難過程，咬金只是「災難來源」；《長安城四馬投唐》主角是李密和王伯當，咬金只是小配角。而寫到尉遲恭的作品，如《尉遲恭鞭打單雄信》、《尉遲恭單鞭奪槊》，尉遲恭在劇中都是主角，而且表現出率直勇悍的形象。另外，在《薛仁貴征遼事略》中，程咬金只是用來與徐茂功形成一黑一白，一文一武的搭配。然在《大唐秦王詞話》中，尉遲恭已被賦予「黑殺神」的典型的形象，將其性格塑造得猶如《水滸傳》中的「天殺星」李逵，並且突顯其魯莽性格。

<sup>17</sup> 對此，蘇義讓認為小說中尉遲恭的武藝高強（只有秦瓊能比擬），要他以丑角面貌出現，未免太不協調。故小說家選擇武藝不甚出色、又有斧劈老君堂傳說的程咬金來和秦瓊搭配，而把尉遲恭列為與秦瓊同等級的上將。參見《傳統小說中李逵類型人物研究》，頁76~77。



此可見。

小說中塑造周青形象，最典型的情節是第三十六回的「番將力擒張志龍，周青怒鎖先鋒將」：書敘張士貴子婿先後被番將擒去，薛仁貴卻因重病而無法出戰，於是張士貴派人去傳周青出戰。這個新來的中軍在營外傳喚，見無人答應就開罵，卻惹惱了周青，「夾中軍大腿上一攏，連皮帶肉摳出一大塊」。那中軍痛得跌下馬、摔斷令箭，爬回去控告火頭軍撒野。張士貴聽後反喝令左右「把這中軍鎖了，待我大老爺自去請罪！」他先假意探問薛仁貴的病情，再訴說中軍被打事。薛仁貴聽說周青不服法，氣得面臉失色，「登時發暈，兩眼泛白，一命嗚呼去了」。周青見狀即怒喝張士貴：

我大哥好好在床安靜，要你來一頭「薛禮、薛禮」叫死了。兄弟們，把本官鎖在薛禮大腿上，待他叫醒了大哥才放。若叫不醒，一同埋葬。

張士貴被鎖住後，怒責周青「無法無天」。周青反恐嚇說：「叫不醒大哥，連你性命也在傾刻。」張士貴驚得魂不附體，連忙大呼叫醒薛仁貴。薛仁貴深怕自己若有不測，「這班兄弟胡亂起來，大老爺性命就難保了。」遂要張士貴趁他還醒著時，責罰周青。周青立即放話：「憑你什麼王親國戚，要鎖我火頭軍卻也甚難！」張士貴嚇得不敢動手，薛仁貴遂命人將周青綁好交付給他帶走。這時，周青吆喝說：「兄弟們，隨我去！他若是罷了就罷了，若不然，我們就奪先鋒做。」張士貴大驚，趕忙說只要周青救回其子婿就算贖罪。

透過這段精彩的「怒鎖先鋒將」，可見周青眼中只有「薛大哥」，對張士貴這等無能奸佞，他是非常不屑的。

## (二) 程咬金

正史上對程咬金的出身記載有限<sup>18</sup>，程咬金的形象主要還是由小說家所塑造出來的。在《隋唐演義》中，寫程咬金遇異人服丹藥，以致相貌變成「疙瘩臉橫生怪肉，邊邊嘴露出獠牙」，是條「剛直漢」。<sup>19</sup>《說唐演義》則刻意塑造程咬金的滑稽性格，如

<sup>18</sup> 《舊唐書》卷六十八〈程知節傳〉：「程知節本名咬金，濟州東阿人也。少驍勇，善用馬槊。大業末，聚徒數百，共保鄉里，以備他盜。」（台北：鼎文書局，1981.1），頁2503。

<sup>19</sup> 程咬金的形貌描繪，見於《隋唐演義》第二十一回：「雙眉剔豎，兩目晶瑩。疙瘩臉橫生怪肉，邊邊嘴露出獠牙。腮邊卷結淡紅鬚，耳後蓬鬆長短髮，粗豪氣質，渾如生鐵團成；狡悍身材，

宣花斧法只學得一半、拈鬮當上瓦崗寨主、出恭時砍死敵將、撮合尉遲恭與黑夫人的姻緣等。<sup>20</sup> 由於程咬金的武藝平平，因此他在戰場上的表現總是打得勝就衝，打不贏就跑。故當他登上寨主寶座時，即頗有自知之明的說：「我在此做皇帝，不過混帳而已，如今可稱……混世魔王便了。」（二十九回）「混世」正是程咬金性格的最佳寫照，其在小說中的形象至此定型，爾後的相關敘寫亦多由此模仿。<sup>21</sup>

程咬金令人印象最深刻的形象，是其「福將」身分。如在《說唐後傳》中，太宗君臣遭困木楊城，徐茂公推舉程咬金回長安討救。程咬金怕死不去，茂功先激他「眾將恥笑你無能」，再誘以成功加封「一字並肩王」，戰死封做陰間「天下都土地」。咬金被逼不過，只得抱著做「天下都土地」的打算出城。果然，逢厄自有神仙救護，成功討得救兵。（第五回）類似情節也見於「越虎城遭困」、「鎖陽城遭困」，雖然脫困的方式不同，但皆因其為「福將」，才得以完成任務。<sup>22</sup>

此外，在程咬金的性格中，既有怕死、貪財的醜態，更有正義感的發揮。先就羅家將的部分來看：咬金降唐後雖曾表白有效忠的「狗性」，可是當羅成遭害後，他卻又敢於直斥「唐家是沒良心的」、「想來騙我們前去與他爭天下」。<sup>23</sup> 再如羅通為知父祖冤仇，哄騙咬金說父祖鬼魂要捉他，咬金嚇得膽戰心驚，就把羅藝父子遭害的經過全盤托出。然而，當太宗因屠爐公主自盡而欲斬羅通時，滿朝文武獨有咬金敢奏請保救。為了不使羅氏絕嗣，他還說服太宗將「到老不許娶妻」的罰責改成「羅通配醜婦」。<sup>24</sup>

再就薛家將的部分來看：程咬金奉命到摩天嶺討救，一聽薛仁貴說此處有烏金，即「欲心頓發，也去亂拾亂撿，往腰中亂藏，往懷內亂兜，現出舊時本相」。東征凱旋後，

卻似頑銅鑄就。真個一條剛直漢，須知不是等閒人。」

<sup>20</sup> 詳參《說唐演義》第二十一、二十七、四十八、五十二回。

<sup>21</sup> 如《說唐後傳》第二十三回寫程咬金唆使秦懷王跟尉遲恭打架，仿自《說唐演義》第二十五回他挑起羅成和單雄信相爭的情節；《說唐後傳》第十五回程咬金要為史家醜女作媒，仿自《說唐演義》第五十三回他要替尉遲恭做媒的情節。有趣的是，程咬金在這系列小說中成了最佳媒人，《說唐三傳》中薛丁山先後和竇仙童、陳金定、樊梨花等結親，作媒的都是程咬金。

<sup>22</sup> 程咬金脫困的方式，在「越虎城遭困」中是以言語激蓋蘇文（《說唐後傳》第四十八回）；而在「鎖陽城遭困」中還要蘇寶同「請吾一請」吃喝一頓後才離去（《說唐三傳》）第十六回）。此類敘寫皆頗類似於《說岳全傳》牛皋往金營下戰書的情節，可見小說家互相延襲模仿之跡。

<sup>23</sup> 參見《說唐演義》第五十七、六十二回。

<sup>24</sup> 參見《說唐後傳》第九、十六回。



奉命督造平遼王府，還洋洋得意的向夫人炫耀他從中「賺了三萬餘金」。<sup>25</sup> 然而，當太宗聽信李道宗奸謀而欲斬仁貴時，也幸有咬金保救才得暫押天牢。後仁貴因冤屈未雪而不肯平西、太宗卻因道宗是王叔而不加罪責，這時也是靠咬金設計燒死李道宗後，才順利化解君臣之間的心結。<sup>26</sup> 而在薛剛反唐的故事中，程咬金更是處處護衛薛家後代，甚至劫法場救薛剛，不惜再度落草，最後他「活了一百二十八歲」，大笑而死。<sup>27</sup>

由此可見小說所塑造的程咬金，在丑態中更見其正義感。同時，在對待薛、羅兩家人上，程咬金顯然比唐太宗有情有義多了。

### （三）尉遲恭

尉遲恭是唐朝的開國大將，頗得唐太宗信任。<sup>28</sup> 然薛家將小說所塑造的尉遲恭，則是為了烘托薛仁貴。故在《說唐後傳》中，前半部寫羅通掃北，尙見尉遲恭戰場之勇猛；然後半寫薛仁貴征東時，尉遲恭的主要形象則換成「滑稽英雄」。在征東情節中，作者以老牌元帥秦叔寶舉金獅受重傷，而應夢賢臣薛仁貴又尙未得時，在無人掛帥的情況下，尉遲恭趁機得以封帥。換言之，《說唐後傳》是以「征東掛帥」為背景來塑造出尉遲恭的形象。

《說唐後傳》寫尉遲恭為了收回帥印，先遭秦叔寶故意吐痰在臉上、後又遭程咬金設計使秦懷玉打他，最後還因此被太宗罰俸。從掛帥開始，這魯莽漢子就被再三戲弄。出征前，太宗為見應夢賢臣，徐茂公獻策命元帥擺「龍門陣」即可見之。尉遲恭一聽，嚇得魂不附體，趕忙自陳：「臣從幼不讀書，一字不識，陣圖全然不曉。不要說龍門陣，就是長蛇陣也只得耳聞，不曾眼見。臣只曉得一槍一鞭，哪裡曉得擺陣？」（第二十五回）然太宗堅持三天內布陣完成，否則依逆旨罪處決。尉遲恭勉強領旨後，大罵：「真正遭他娘的瘟！秦瓊做了一世元帥，從不擺什麼龍門陣，某才掌得兵權，就要難我一難。」

<sup>25</sup> 參見《說唐後傳》第四十八、五十五回。

<sup>26</sup> 程咬金以「不罰李道宗，元帥征西不用心」為由，騙太宗說只要將李道宗放入甕中，「今日起了兵，明日差人放他出來」。結果，程咬金命人將李道宗置於鐘內活活燒死後，假稱「忽天降一塊火來，將殿宇燒壞，王叔竟燒死在內。」太宗明知咬金搞鬼，然為了征西，只能「無可奈何！」參見《說唐三傳》第七回。

<sup>27</sup> 參見《說唐三傳》第八十八回、《反唐演義》第九十六回。

<sup>28</sup> 尉遲敬德，朔州善陽人。大業末，從軍於高陽，討捕群賊，以武勇稱，累授朝散大夫。後追隨李世民，「玄武門之變」時，論功與長孫無忌為第一。太宗遂將齊王府財幣器物，盡賜之。參見《舊唐書》列傳十八〈尉遲敬德傳〉頁2495~2499。



後來腦筋一轉，就把問題推給先鋒張士貴解決，還大言不慚的說：「本帥未曾投唐之時，常常擺過。如今投唐之後，從不曾擺。倒忘懷了，只記得些影子。」如此，可見尉遲恭魯直又帶虛誇的滑稽性格。類似情形，亦見於太宗命他作《平遼論》，惹得他不禁抱怨：「早知做元帥這等煩難，我也不做了。」（第二十六回）

小說中最能彰顯尉遲恭性格的描寫，正是「奉旨戒酒犒軍」一段。尉遲恭爲了趕快找出薛仁貴，自荐要親赴軍中點將。因程咬金賭他會喝酒誤事，遂又主動要求太宗：「寫一塊御旨戒牌，帶在臣頸內，就不敢吃了。若再飲酒，就算大逆違旨，望陛下以正國法。」到了軍中，他還對張士貴聲明在先：「我奉旨戒酒，你休將葷酒迷惑我心。」然張士貴卻故意將美酒置於上風處，尉遲恭聞得酒香，「喉中酥癢，眼珠倒不看了點將，旁首看他把酒倒東倒西。」張士貴知奸計成功，就在酒中放茶葉獻上，騙說是茶。尉遲恭一聞酒香冲鼻，「猶如性命一般，拿來一飲而盡」，稱讚張士貴「倒是個好人」，又高呼：「再拿茶來。」當尉遲恭慶怒責他「沒志氣」時，他「性氣頃刻面泛鐵青，眼珠翻轉」，罵道：「爲父飲酒，人不知，鬼不覺。你這畜生，焉敢管著爲父的響叫飲酒！我如今不戒酒了。」遂把戒酒牌拿下，傳令張士貴備筵，「本帥偏要吃酒，吃個爽快。」酒醒後大驚，先責兒子沒阻止他，後往山神廟又因莽撞斥喝而嚇跑薛仁貴。（第三十五回）

而後，薛仁貴病挑安殿寶、張士貴父子再度冒功。尉遲恭氣不過，遂騙張士貴說有古董要給他看，拿出「打王鞭」後還故意問：「爲甚柄上又刻幾行字？本帥不識，你來念與我聽聽看！」當張士貴念出「上打昏君無道，下打文武不忠」時，尉遲恭大笑說：「依鞭上之言，汝等不忠奸佞，正可打得的了！」隨即提鞭就要打，嚇得張士貴不得不招出冒功事。尉遲恭滿懷歡喜去向太宗報功，徐茂公反責他魯莽，「分明把仁貴性命害了」。果然，張士貴回營後，即設下殺人滅口的奸計。（第三十七回）如此，皆可見尉遲恭魯莽、天真之性格。

最後，當唐太宗因薛仁貴有救駕之功而欲封賜他時，尉遲恭即自認年邁無能，情願讓出帥印，還慶幸的說：「某這顆帥印，秦府中所得，不知吃了多少虧。就是自己兒子，也不放心付他執掌。今看小將軍一則武藝精通，本事高強，二來一定前生有緣。我心情願交付與你，安然在小將軍標下聽用。」這使得薛仁貴自覺擔當不起，主動說要認尉遲恭爲繼父。從此，尉遲恭待仁貴「比自己親生兒子還好得多」。（第四十四回）如此，同樣是讓出帥印，作者以尉遲恭的豪爽相較於秦叔寶的不甘，更見其人性格之可愛。而在此讓受之間，又將尉遲恭天真之性格，透過薛仁貴的世故突顯出來。

尉遲恭重情義的個性，表現在他營救薛仁貴的情節。《說唐三傳》寫尉遲恭原本奉旨在真定府鑄佛，當他得知仁貴遭陷時，「不分星夜」趕回長安，先怒打李道宗，再請



出「打王鞭」求太宗赦免仁貴。結果太宗不予理會，逕入「止禁門」。尉遲恭在門外再三苦求，訴說仁貴有「十大功勞、救駕之功」，若不赦他「有功之臣心冷」。然太宗堅決不赦，尉遲恭自思「善求不如惡求」，遂怒罵：「昏君聽了奸王，當真不赦！」決心「打進宮門，與昏君性命相賭，必要救仁貴性命」。於是，他憤怒的往止禁門打一鞭，結果打王鞭斷為十八段。尉遲恭大驚，自思「鞭在人在，鞭亡人亡」，對著止禁門拜了二十四拜後，撞門自盡。<sup>29</sup>（第五回）如此，作者以唐太宗的無情，烘托出尉遲恭魯莽卻又有情有義的性格。

#### （四）竇一虎和秦漢

《說唐三傳》中竇一虎和秦漢是師兄弟，他們的形象和作為都是典型的滑稽人物，而且具有許多共同的特色：

##### 1 外型皆是矮子

竇一虎出場時是碁盤山的草寇大王，「儀貌堂堂，身長三尺」，手執黃金棍，是「王禪老祖的徒弟，武藝高強」。（第十八回）而秦漢則是竇一虎的師弟，本為大唐駙馬爺秦懷玉之子，小時在後園玩耍，被王禪收為徒弟，「也是矮子，頭上挽起個空心丫髻，大紅絨鬚兩邊披下，身穿繡綠襖子，手上帶個黃金鐲，赤了一雙腳，好似紅孩兒樣」，使一對狼牙棒。（第二十五回）

##### 2 個性皆好女色

竇一虎因見薛金蓮生得齊正，就「心中妄想捉來成親」，結果被羅通殺得大敗而逃。（第十八回）而秦漢奉師命下山解救師兄，途中遇一女子「生得十分貌美，天姿國色」，即「起了貪色之心」、「欲求片刻之歡」、「慾火難禁」，正「色膽如天，將女子抱進房，解帶寬衣」時，只見一陣狂風，美人變成松樹，原來是師父對他的考驗。（第二十五回）爾後，兩人在戰場只要見了美女，共同的表現皆是「不覺遍體酥麻」。

##### 3 姻緣皆有天命

竇一虎因妹妹竇仙童與薛丁山成親，而投歸大唐成為征西軍的戰將。為了追求薛金

<sup>29</sup> 小說寫尉遲恭的死純屬虛構，依《舊唐書》列傳十八〈尉遲敬德傳〉載：「敬德末年篤信仙方，飛鍊金石，服食雲母粉，穿築池臺，崇飾羅綺，嘗奏清商樂以自奉養，不與外人交通，凡十六年。顯慶三年，高宗以敬德功，追贈其父為幽州都督。其年薨，年七十四。高宗為之舉哀，廢朝三日，令京官五品以上及朝集使赴宅哭，冊贈司徒、并州都督，謚曰忠武，賜東園祕器，陪葬於昭陵。」頁2500。

蓮，他揭榜求婚，薛仁貴還因此大怒，責怪「夫人好沒見識，不該帶女兒金蓮一同到此，被矮子看見」，罵道「虎女焉肯配你犬子」，號令綁去斬首。後因唐營無人能破飛鉞，薛仁貴遂假意應允：「只要你破得飛鉞，回朝之日，將小女與你成親。」寶一虎樂得潛入敵營，結果性命險喪於飛鉞之中。(第二十五回)

而秦漢在戰場上見刁月娥貌美，就思「今宵不如先到房中做個偷香竊玉，睡他一夜，就死也甘心」。是夜秦漢闖入後，結果睡在床上的竟是比他早到的師兄寶一虎，可見師兄弟有志一同。(第三十八回)

正當兩人感嘆姻緣難就時，適逢月下老人翻看姻緣簿，內載：「寶一虎該配薛金蓮，秦漢配刁月娥乃宿世姻緣。」兩人樂得回山報知師父，王禪老祖雖為徒弟說親，然刁月娥之師金刀聖母仍嫌秦漢「身子矮小、面貌不揚，怎好配我徒弟？」這時有仙道「蒙月下老人指引」，帶來「迷魂沙、變俏符兩件寶貝」，說明這是為了「恐他二位美人不肯相配陋漢，抗違天命」，「特來見道友撮合成親，完一宗功案」。既是天命，金刀聖母也只能應允相助。(第三十九回)

於是，秦漢再度潛入敵營，以迷魂沙偷了刁月娥的人。刁家父女正欲將秦漢這淫賊「碎屍凌遲」時，金刀聖母降臨說因果，刁家父女「無可奈何」只得允親。隨後，金刀聖母又至唐營，代寶一虎向薛仁貴提親，但見「元帥聽了心中不悅，金蓮小姐悶悶不樂」。聖母即令寶一虎貼上變俏符，「將身一搖，變成七尺長、身裁美貌」。結果薛仁貴思及「征西用人之際」只得允了，而「小姐見父親允了，含笑應承」。(第四十回)在不得違逆天命的情況下，不管女方心中有多麼不甘願，也只得順從，而原本來自女方之父或仙師的阻力，遂告消解。「天命姻緣」使矮漢得配美人，不僅為情節的趣味添色，更有實質的結盟意義。

#### 4 作戰皆能出奇

寶一虎「好似周朝土行孫，會地行之術」(第十九回)；而秦漢則有鈎天帽、入地鞋兩樣法寶。兩人同赴戰場時，為了分散敵人注意力，通常是一個上天，一個入地，搭配得宜。同時，因為他們身子矮小，臨陣時常因敵將輕視而得立下奇功。如寶一虎與飛鉞和尚大戰：

飛鉞和尚抬頭一看，見城中趕出一隊步兵，不見主將，心中倒也希罕，就被寶一虎腿上打了兩下，好不疼痛。往下一看，見一個矮子跳上跳下...。殺了幾合，和尚在馬上終是不便，倒被一虎一棍打馬屁股，那馬跳將起來，幾乎將和尚跌下馬來。忙將飛鉞打下，一虎看見想來利害，身子一扭不見了。(第二十四回)



此時飛鈸和尚不得不驚歎「唐朝有此異人，怪不得元帥大敗」。因為兩人身材矮小，又各有上天入地的本事，故總被賦予「偷盜」、「救援」、「先去闖陣」之任務。雖然他們在戰場表現平平，甚而還常常被抓、被縛，但他們總是能在危急時，「身子一扭不見了」或「騰空而去」。

#### 四、後期家將小說中的滑稽英雄

後期家將小說中最出名的「滑稽英雄」是焦廷貴，此外《粉妝樓》中胡奎的造型及「胡奎賣頭」情節，也使胡奎具有「滑稽英雄」的形象。以下依胡奎、焦廷貴的順序論之：

##### (一) 胡奎

《粉妝樓》寫胡奎出場頗為鋪排，先敘羅焜、羅燦射中一隻黑虎，追到山中，「忽見一道金光，那虎就不見了」。尋到附近古廟，竟發現元壇神聖旁的黑虎有被箭射的形跡。兩人正大驚得罪神虎時，突然跳出一條大漢，「面如鍋底，臂闊三停，身長九尺，頭戴一頂元色將巾，灰塵多厚；身穿一件皂羅戰袍，少袖無襟」。這大漢睡中被吵醒，自稱「不是元壇顯聖，卻是霸王成神！」說完就和羅焜打了起來，羅燦喝止後，他才說：「俺姓胡名奎，淮安人氏，只因俺生得面黑身長，因此江湖上替俺起個名號，叫做賽元壇。」三人不打不相識，遂結拜為兄弟。(第二回)如此，透過胡奎的肖像、語言，即塑造出他草莽、講義氣的性格。

後來羅家遭害，當胡奎得知羅焜被毛守備冤陷入獄時，「急得暴躁如雷」，向眾人說道：「俺今前去結果了毛守備的性命，再來飲酒。」(第二十五回)當夜即帶回毛守備夫婦的兩顆頭。隔天，滿城驚動，「俱說毛守備的頭不見了」，淮安知府急得懸賞抓盜。胡奎思及羅焜病在牢中，就是劫獄也無內應。於是，與眾人設計出「胡奎賣頭」的情節：

(胡奎)帶了個人頭進城，來到府門口，只見那些人三五成群，都說的偷頭的事，胡奎走到鬧市裡，把一個血淋淋的人頭朝街上一擲，大叫道：「賣頭！賣頭！」嚇得眾人一齊喊道：「不好了！偷頭的人來賣頭了！」一聲喊叫，早有七、八個捕快兵丁擁來，正是毛守備的首級，一把揪住胡奎來稟知府，知府大驚道：「好奇怪！那有殺人的人還把頭拿了來賣的道理？」忙忙傳鼓升堂審問。(第二十六回)



胡奎的相貌本就像魯莽漢，無論是到鬧市「賣頭」或是知府審案時，他都刻意顯示魯莽情狀，甚至表現得像個呆漢，使知府陷入難以審明的情況。然因胡奎只拿出一個頭，還有另一個頭不知在哪？故知府又不得不審，遂厲聲喝道：「從實招來，免受刑法。」面對知府的恫嚇，胡奎卻笑道：「一兩個人頭，要甚麼大緊。想你們這些貪官污吏，平日盡不知害了多少人的性命，倒來怪俺了。」胡奎裝瘋賣傻，借機痛斥貪官污吏。此舉惹得知府大怒，直問頭在哪裡，還喝令刑求，然胡奎只當不知，冷冷說：「那個頭是俺吃了。你待我老爺好些，俺變顆頭來還你；你若行刑，今夜連你的頭都叫人來偷了去，看你怎樣！」這幾句看似瘋話，卻將知府嚇得不敢再審。然因另一個人頭下落不明無法結案，只得先將他關起來，此正符合胡奎要進牢裡做內應的目的。胡奎入獄後，還大喝：「你等如若放肆，俺叫人將你們的頭，一發總偷了去。」獄卒們被他嚇得諾諾連聲，還代他鋪床。

小說寫這段「胡奎鬧市賣人頭」的情節，表面上是胡奎的魯莽行為，但卻又是救援羅焜計劃中的重要一環。胡奎這種魯莽、機智的性格，加上保護英雄、痛恨奸臣的行逕，都足以使他成為讀者喜愛的「滑稽英雄」。

## (二) 焦廷貴

所謂「龍生龍、鳳生鳳」，小說塑造滑稽英雄的後代，大都與其父有著相同的相貌，使用相同的兵器，甚至性格也一致。<sup>30</sup> 其中，焦贊的後代焦廷貴最為出色，且在《五虎平西》和《萬花樓》中，具有關鍵性之地位。然在《五虎平南》和《平閩全傳》中，則只是插科打諢的單純角色。故以下僅就前兩本論之。

<sup>30</sup> 如牛皋之子牛通：「生得身面俱黑。滿臉黃毛，連頭髮俱黃，故此人取他個綽號，叫做『金毛太歲』。生得來千斤膂力，身材雄偉。」爾後牛皋因遭牛通直言觸犯，遂感慨的對岳雷說：「當初你父親在日，常對我說：孝順還生孝順子，忤逆還生忤逆兒。今日果應其言！」（《說岳全傳》第六十二回）再如程咬金之子程鐵牛，「生來形相與老子一樣的，也是藍靛臉，古怪骨，銅鈴眼，掃帚眉，獅子鼻，兜風耳，闊口猿牙。頭上皂綬抹額，身穿大紅跨馬衣。」程咬金為討教兵而回京，程鐵牛見到父親，劈頭就說：「老頭兒，你還不死麼？」程咬金要兒子勤練他親授的斧去，罵道：「畜生不要學我為父，呆頭呆腦，拿斧子來要與父親瞧瞧看！」結果斧法同咬金般，奪帥時鬧盡笑話。（《說唐後傳》第六回）



## 1 《五虎平西》中的焦廷貴

在《五虎平西》中，狄青率軍攻打西遼，命焦廷貴為嚮導官。心急的焦廷貴問路極為魯莽：「若說得明明白白，饒你老狗命；若不速急說明，俺將軍就照頭一棍，把你的腦漿打出來，無處討命！」被問的老人見其「惡狼似的形容」，就故意報錯路。（第三回）於是焦廷貴誤走單單國，還魯莽的斬將奪關。當狄青追究罪責時，他還大呼冤枉：「你用末將為嚮導官，若是末將不從，又恐違了軍令。元帥應該查明果然誰人熟識西遼路途，為何烏烏糟糟點小將做個嚮導官，開路先鋒？」如此，狄青只得饒了他。（第五回）

後來八寶公主向狄青招親，狄青不從，焦廷貴就說：「元帥你為人好無見識……。在單單國招了駙馬，總是我們眾人天天要吃喜酒了。元帥好不快活也，豈不是兩全其美！」（第十三回）結果遭狄青喝罵「匹夫」，然因眾人屢勸不從，焦廷貴忍不住又說：「若依了『匹夫』之言語，包管有個回朝日子。」狄青終於「從權」允親。（第十四回）

在小說中，狄青的任務是征西遼，不想因焦廷貴的莽撞問路，竟把大軍帶去單單國。由這個錯誤，卻又引發出生機，狄青因此娶到八寶公主，並且在後來的二次征西中，皆有賴八寶公主的救援才得成功。如此，焦廷貴這個滑稽角色可說串起了整體情節的發展。

再看焦廷貴的性格：狄青首次征西回朝，命他至龐府報捷。他直闖相府，遭龐洪斥喝：「你一個小小武夫，見了老夫一品當朝的，焉敢這般模樣！」他大笑說：「我雖是小小武夫，跟隨元帥的功勞浩大；而你雖是一品當朝，只好坐食了皇帝老子俸祿，用盡計謀害人的性命。」龐洪被他氣得半死時，他卻高呼：「俺焦將軍去也！」（第三十六回）

而後，狄青斬殺假扮楊滔女兒的飛龍公主，焦廷貴以為楊氏行刺，怒而奪了首級直奔楊府，高喊：「老楊快出來！你家女兒回來了。」楊滔嚇得直問首級何來，他只管一丟：「我今還你女兒，且拿去收藏好。」（第四十五回）正因焦廷貴性格魯莽，故狄青詐死埋名時，特別交待不可讓他知情。後他回府報訊，還正經八百的告訴狄母：元帥被西遼的冤魂討命去了。狄母不解追問，他答：「這是千歲自己說的，小將親眼見百多鬼魂，多是發紅臉花的，在千歲房中，擁擠不開。小將趕了去，又復擁來。」（第六十一回）這本是狄青編來哄他的，他竟當真。如此，可見焦廷貴魯莽天真的性格。

同其他滑稽英雄一樣，焦廷貴也是主要英雄的護衛者。當假珍珠旗事發後，仁宗命龐洪監斬狄青，即刻押赴刑場。焦廷貴攔在途中，對著龐洪怒喝：「你若把俺千歲殺了，我把你龐家殺完。」飛奔南清宮報訊後，又火速趕到刑場說：「太后娘娘有旨，刀下留人。如若殺了平西王，即殺監斬官。」龐洪氣得直瞪眼，他倒得意說：「龐洪，你若殺了狄千歲，我焦爺也不輕饒的。千歲啊，不要心焦，如今有了太后娘娘出頭，你這吃飯東西安穩了。」（第五十五回）



## 2 《萬花樓》中的焦廷貴

《萬花樓》比《五虎平西》晚出，寫焦廷貴為焦贊之孫，將其形象塑造的更為粗魯莽撞，卻又憨直可愛。小說中焦廷貴是楊宗保的部將，「黑臉大漢，手提鐵棍」。初次出場是為了催征衣，路過磨盤山見山寨失火，即思「上山去打搶他些財寶用用，豈不妙哉！」（第二十九回）見到狄青的龍駒，又想「打他一悶棍，搶奪此馬，回關獻與元帥坐乘，豈不美哉！」（第三十回）而後，狄青殺贊天王、子牙猜，請他先將首級帶回三關，結果他因貪圖酒食，誑稱番將是他殺的，遂遭也想冒功的李成夫婦灌醉後丟入山澗。幸好他是福將，大難不死。回三關後和李成對質時，他從胸囊中取出番將頭盜為證，還得意地說：「人都說我痴呆，今日也不算痴呆了。」（第三十六回）可見其魯莽卻又粗中有細的憨直性格。

而後，龐洪派孫武來邊關暗訪，范仲淹即設計詐贓據贓之計。不料焦廷貴誤以為真，便衝上來，「那管什麼欽命大人不大人，將拳擂鼓一般打下」，把一條妙計攬亂。（第四十二回）因毆辱欽差被解送朝廷時，他還「昂然挺胸，灑開大步」進了金鑾殿，只喊：「皇帝在上，末將打拱。」值殿官怒喝要下跪，他灑脫的說：「要我下跪？也罷，跪跪何妨。皇帝，我焦廷貴下跪了。」廷訊時，他心直口快說出征衣失而復得事，龐洪喜其魯莽，趁機奏請由沈國清審理。焦廷貴被拿綁時還莫明其妙，於是對著仁宗開罵：「你如此真乃糊塗不明的皇帝了！怎麼聽了這鳥奸臣的話，欺我焦將軍麼！」（第四十四回）當他被帶往刑場斬首時，「這位黑將軍還是罵不絕口，大罵奸臣烏龜」。後經余太君保救，全案遂改由包公審理。

當包公調訊焦廷貴時，這位莽將軍還是大搖大擺。包公怒斥無禮，他冷笑道：「我在楊元帥白虎節堂，也是橫衝直撞，即前在君王殿上，也是跑來奔去，何況你這小小地段，有什麼希罕！」衙役喝道：「中央供萬歲聖旨牌，速速下跪！」他邊跪邊念：「你這官兒要我下跪，無非為著聖旨牌，可發一笑！」（第五十一回）包公連續訊問，他累得直就：「老包你也欺人太甚，難道說了半天，不許停一停麼？」回訊時還大罵：「這昏皇帝不公平，聽了老奸臣烏龜官問供，將我一味夾打。但焦將軍怎肯以假作真？聽憑他們夾打，這奸賊也無奈何...。」（第五十一回）如此，皆可見焦廷貴天真的性格，及其對昏君奸臣的痛恨。

焦廷貴在《萬花樓》中，雖然連連闖禍，但卻是串場的關鍵人物，如他搶狄青龍馬，結果讓狄青因而得以找回征衣；他冒狄青功勞，結果使奸臣李成原形畢露；在皇帝面前魯莽的直言不諱，則烘托出包公的正直和龐洪的陰險，從而使狄青、楊宗保能在群奸同



謀中逢凶化吉。

## 五、結語

經由以上的探討，做出總結如下：

(一) 明清家將小說中的「滑稽英雄」，以魯莽、滑稽、福運等性格為共同特色，而他們的相貌也必是粗獷猛壯，以便與其性格裡外如一。這種「滑稽英雄」的類型之所以大量出現於家將小說之中，可說適時滿足了明清時期的社會需求。明代中後期以來，隨著商品經濟的繁榮，市民階層的擴大，社會上逐漸形成了「蔑視權威、崇尚平等、喜新厭舊、惟利是求」等風尚<sup>31</sup>，進而表現出對人類本能欲望的肯定。同時，思想界和文學界也出現提倡重個性、重真情的理論潮流。這種時代心理和社會需求對通俗文學的影響，就是英雄的類型走向多元化，一種有別於「主要英雄」的「滑稽英雄」逐漸興起，雖然他們的人格也是以「忠孝節義」為主體，但是卻更加大眾化，更富有庶民生活的氣習。因此，滑稽英雄率性而為的魯莽行徑，反而最能引起讀者的閱讀興趣，甚至成為讀者關愛、認同、移情的對象。

(二) 「滑稽英雄」在家將小說中的作用除了插科打諢、製造笑果外，更重要的是要和「主要英雄」形成互補關係。由於家將小說是以「忠奸抗爭」為敘事主線，一旦處於「奸長忠消」的情況，就是奸臣得到昏君的支持。偏偏忠君又是主要英雄必備的性格，當面對昏君奸臣的迫害時，代表「理智」層面的「主要英雄」除了忍耐別無他法。這時，代表「情感」層面的「滑稽英雄」就會跳出來為「主要英雄」抱屈、痛批昏君，甚至代其向奸臣報仇。<sup>32</sup> 因此，家將小說塑造「滑稽英雄」的意義，是為了強化「忠奸抗爭」的主題，並且在善惡衝突之中，表達出渴望正義、支持正義的情感。

(三) 若再從家將小說的發展來看，則可以將「滑稽英雄」的演變歸納如下：

1.前期的「滑稽英雄」其塑造模式較為單純固定，如孟良、焦贊、牛皋，他們都和「主要英雄」都有一段不打不相識的過程，對身為結拜大哥的「主要英雄」絕對忠心，對昏君奸臣則向來不具任何好感，他們永遠是「主要英雄」生死患難的好兄弟。

<sup>31</sup> 陳炎《中國審美文化史·元明清卷》(山東畫報出版社，2000)，頁138。另可參牛建強《明代中後期社會變遷研究》第一、二章(台北：文津出版社，1997.8)。

<sup>32</sup> 此正如夏志清所說：「遇到昏君和奸臣，主要的英雄除了忍受時間的考驗來剖由他的忠貞和榮譽外別無他法，因此在戰爭小說裡那末受孔夫子陶育，心直口快的英雄常成為對昏君和奸臣抗議的主要發言人。」〈戰爭小說初論〉，頁123。由此，可以將「主要英雄」和「滑稽英雄」劃分成「理智」和「情感」兩個層面。



2.中期的「滑稽英雄」可分成三部分來看：首先，周青算是模仿不完全的「前期滑稽英雄」，儘管作者也將他定位為薛仁貴的結拜兄弟，而在怒打張士貴的過程中，他也表現出目無王法、心中只有結拜大哥的性格，可惜作者敷演他的情節太少，在「周青怒打先鋒將」之後的情節中，他已經變成一個可有可無的人物。其次，程咬金和尉遲恭在說唐故事中的出身較早，因此在薛家將小說中，他們所扮演的都是提攜「主要英雄」的長輩或是救患的貴人，其角色作用有如楊家將小說中的八王（貴人）和焦贊（滑稽英雄）之結合體。再次，竇一虎和秦漢可說是傳統「滑稽英雄」的變異，他們的形象特點主要是滑稽，充分展現戲劇中「丑角」搞笑的作用。然而，不可否認的，他們也是英雄集團中的重要成員，而秦漢更是開唐英雄秦叔寶的後代。總之，「滑稽英雄」在中期的家將小說中發展得較為活潑，在屬於「滑稽英雄」的共同性格中，又具有自己的個性。特別是程咬金的貪財、竇一虎和秦漢的好色，都是其他「滑稽英雄」所沒有的個性，這或許是受到世情小說的影響所致。

3.後期的「滑稽英雄」是胡奎與焦廷貴。胡奎的形象頗有前期「滑稽英雄」的模式，特別是「胡奎賣頭」的機智，頗有孟良之風。可惜同周青一般，精彩情節過後，其重要性就逐漸淡出。而焦廷貴既被定位為焦贊後代，因此作者在塑造他的形象時就以焦贊為底稿。雖然焦廷貴在狄家將中身分較低，並非是「主要英雄」的結拜兄弟。然而，就《五虎平西》和《萬花樓》來看，焦廷貴卻是所有重要情節的串場人物。因此，焦廷貴可說將「滑稽英雄」的作用做了開創，他是引領故事進行的導遊。

